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函告,获悉林汝捷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林汝捷	是	1,785	2016年11月7日	2017年11月7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9.90%	个人融资
合计	-	1,785	-	-	-	9.90%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林汝捷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8,033.22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75%,经本次被质押后,林汝捷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13,974.10 万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7.49%,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73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